

证券代码：000519 证券简称：江南红箭 公告编号：2016-90

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控股股东豫西工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豫西集团”）持有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47,993,698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3.68%。

公司于2016年10月26日接到豫西集团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票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. 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豫西集团	是	15,000,000	2016-10-27	2016-12-25	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	4.31%	借款
		1,250,000	2016-10-27	2017-1-19		0.36%	
		4,500,000	2016-10-27	2017-1-20		1.29%	
		5,000,000	2016-10-27	2017-1-22		1.44%	
合计		25,750,000				7.40%	

2.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，豫西集团共持有公司股票347,993,698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3.68%，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25,750,000股，占豫西集团持有公司股票的7.4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.49%。

本次股份质押的目的是豫西集团为了向质权人申请借款。豫西集团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资金偿还能力，质押风险可控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，豫西集团将采取补充质押、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
特此公告。

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10月31日